約翰二書簡介

主題:認識基督——活在真理與愛中——愛慕並實行真理,不要在異端上有份

感謝神,他把約翰的三封書信賜給了我們。這三封書信有一個共同的主題:認識基督。就是要領 我們到頂裡面去,看出神究竟是怎樣一位神;叫我們確實知道信耶穌有永生的屬靈實際。

約翰壹書告訴我們:許多假先知已經進到世界裡了,那敵基督者的靈已經在世上了。他們只要基督教,不要基督;另傳一個福音,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。因著教會在外表上已經荒涼、已經分裂的緣故,主要用著約翰作成他自己的工作。

馬可福音第一章告訴我們,當主耶穌來到加利利、宣傳神的福音時,呼召了彼得、約翰來跟從他。 主召彼得的時候,他正"在海裡撒網";主召約翰的時候,他正"在船上補網"。一件非常希奇的事。 就是在他們蒙召的時候,神已經把他們的工作安排妥當了。

彼得蒙召的時候是在海裡撒網,所以他後來都是作撒網的工作。在猶太人中是他開始撒網的,在 外邦人中也是他第一個撒網的。可是後來在人的面前網好像破了,福音被人干擾了,魚快要漏出來了, 所以神帶動約翰來作補網的工作。請你注意:是補網,不是換一個新網;乃是將已經破了的恢復到當 初的情形,把我們帶到那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。

弟兄姊妹,我們該認識、該知道,如果網已經破了,魚是捕不牢的。所以我們不要忙著去作那些 外表的工作,該是一同來堵住這個破口。今天最需要的就是回到神面前來得著生命、認識基督,得著 屬靈的實際。我們必須先把網補好,先抓住那實際的,然後才能再作其它的。

约 14:6 耶穌說:"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,若不借著我,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"約翰壹書給 我們看見神聖生命的交通,叫我們這些信入神兒子之名的人曉得自己有永生,顯示主耶穌是生命。感 謝神,我們信主有永生,是有確切地把握的。但不能停滯在這裡,所以約翰貳書又顯示主耶穌是真理, 叫我們活在真理與愛中。在這短短僅有十三節的書信裡,曾五次提到真理,又四次提到愛。

在基督徒的生活中,真理與愛是不可分離的。真理,是指神所啟示的全部聖經的實際,主耶穌就 是真理;愛,是指在基督裡的愛,神就是愛。我們固然須按真理行事,但不可沒有愛,否則就太硬; 又須存愛心行事,但也不可以沒有真理,不然就太軟。對於真理和愛,必須二者並行,不失於偏頗。 約翰貳書就是要使信徒在異端的衝擊和挑戰下,持守真理,實踐愛心。

提後 1:12 保羅說:"因知道我所信的是誰。"保羅所信的是誰呢?是基督。由於他認識基督,所 以他能為福音受苦難而不以為恥,這就是保羅抓住屬靈實際的結果。

我們也都該這樣認識基督,使生命逐漸長大,正如弗 4:14 所說:"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,中了人 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,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,飄來飄去,就隨從各樣的異端。"為此,我們都要靠著 主的恩典,愛慕並實行真理,不要在異端上有份。在約翰貳書裡,我們要思想三個題目:一、相愛在 真理中;二、實行在真理中;三、交接在真理中。我們現在就按著這三個題目的次序來一一思想。

一、相愛在真理中(1-3節)

"真理是什麼呢?"約翰福音第十八章告訴我們,在一千九百多年前,彼拉多曾提出過這一個問題。這一個問題也是許多人的問題。多少年來,歷史上曾有各種不同的真理觀。有人說真理就是真實的道理,是對客觀事物及其規律的正確反映,真理是從局部到整體,從相對走向絕對的不斷深化的發展過程。但我們不能照著人的意思來解釋聖經裡所說的真理,我們要在神所啟示出來的話裡來看什麼叫真理。

真理這個詞在希臘文裡的意思是絕對的真實。所以聖經裡所說的真理,不是一個"理",而是一個"真"、一個"實際"。(在原文裡是沒有這個"理"字的,中文為說著順口就加上個理字。)有許多的真,我們不一定知道它的理,但它那個事實、那個實際的情形是我們能摸得著的。

約 1:17 說:"律法本是借著摩西傳的,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。"神借著摩西只能給人律法,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。當神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世人的時候,神是要耶穌基督成功真理,因著主耶穌的工作才有恩典,因著主耶穌的工作才有真理。所以弗 4:21 才說:"他的真理"(原文是在耶穌裡的真理)。神在主耶穌身上成功了真理,真理是在他的裡面。約 14:6 耶穌說:"我就是真理。"這是當年主對門徒說的話,這就是真理的最好的答案,原來真理就是主耶穌自己。

在為主耶穌作見證的聖經裡所說的真理,沒有別的意思,就是實際。什麼叫作實際呢?就是因著 主耶穌所作成功的工作,我在神面前所實在是的,那一個叫作實際,也就是真理。主耶穌流血要把一 切屬乎他的人都救贖回來,這是一個事實,我因著主耶穌的緣故,我在神面前是一個得贖的人,這是 真理。

弟兄姊妹,我們必須清楚:在聖經裡所說的真理,不是講臺上所講的"道理",乃是在神面前有一個事實。最好的道理也不過是人在地上解釋那一個事實,而事實乃是基督。所有的實際都是在基督裡,真理就是主耶穌自己。

多少年來,"真理是什麼?"是許多人所追求要得到解答的,但多少人撲空了、迷失了,因為沒 有找到聖經裡的答案。我們基督徒雖然得到了這個問題的答案,然而多少人還是沒有把握住真理,來 生活、工作、行事、為人,這是非常可惜,也是非常可憐的事。

弟兄姊妹,遲早我們會發現:我們在神面前所是的和我們在地上所是的完全不一樣。十字架的工作是作成了,但是我們還不行。這就是說,我們自己的情形和我們在神面前的實際不相合,這就是我們的難處。多少時候,我們不知道什麼叫真理。我們到神面前去是憑著自己的感覺,憑著自己的經歷,憑著自己的知識,沒有憑著神的真理。今天我們需要解決的問題就是認識哪一個是真的。是主耶穌在神面前替我們所成功的那一個是真的呢,還是我們自己的感覺、經歷和知識是真的?到底哪一個是真的,這是我們的問題。

約 8:32 主說:"你們必曉得真理,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。"多少時候,我們就是因為看不見什麼是真的,看不見什麼是實際,所以受了捆綁;等到我們看見了真理,真理就必叫我們得以自由,就

釋放我們。因為主耶穌就是真理,這真理有個特點,必能叫人得自由。得自由就是得釋放,不受捆綁的意思。所以加 5:1 保羅說:"基督釋放了我們,叫我們得以自由。"這也就是羅 6:22 所說的,使我們"從罪裡得了釋放"。

弟兄姊妹,神的話不只給我們看見主耶穌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擔當我們的罪,叫我們因信得救、得到重生,神的話並且給我們看見主耶穌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,神把我們也擺在主耶穌裡面,我們的舊人也和他一同釘了十字架。正如加 2:20 所說的, "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,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,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"主在十字架上所成功的工作,不只救我們免死,也救我們免活。"不至滅亡,反得永生"是因著信, "不再是我,活出基督"也是因著信。因著主所成功的,我們是一個已死的人,因著我們是重價買來的,我們是一個主所釋放的人。這是真理,這是實際。

但是,我們沒有看見這個真理之先是被捆綁的。多少時候,我把自己看一看,嗐!我的軟弱還在這裡,我把自己摸一摸,嗐!我的老我還在這裡,我覺得我這個人從頭到腳所有不好的東西都在這裡,我受罪的捆綁太厲害了。現在的問題:是我的感覺實在呢,還是主的工作實在?多少時候,你獨自在那兒流淚,好像覺得沒有一件東西比你那個捆綁更實在,你就是把加 2:20 的話背得滾瓜爛熟,把"寶血得勝"喊上多少遍,也不見效,依然故我。什麼原因呢?神的話給我們看見,只有一個是實在的,就是主耶穌所作的。我們的舊人已經與主同釘十字架了,這是真理。你不看見這個真理,你就受你感覺的捆綁。你如果憑著自己的感覺,你就要一直地那樣失敗,你如果看見了與主同死的事實,你就得著釋放。

有一次,慕迪弟兄在一個地方講到與主同死。他講完了以後,就在樓梯口向大家告別。有一位弟兄就過來,在樓梯口和他握手告別說:"唉呀!今天你所講的實在是感動我,你這篇道說到我心裡去了,因為我有這個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的經歷。感謝主,我這個老我已經死了。"說完了就下樓去了。說來也巧,他的話剛說完,樓上有人把澆花的水正淋在他身上,他不曉得是誰幹的,就大聲罵了起來:"怎麼搞的,誰這麼不帶眼睛啊?"抬頭看見慕迪在那裡,他就很尷尬地說:"您看看,這麼冷的天,誰開這個玩笑啊?"慕迪說:"這不是開玩笑,這是試驗。你不是說你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了嗎?一個已死的人還會有反應嗎?一點水就把你給淋活啦!"弟兄姊妹,你看見嗎?這就是知道道理與曉得真理的區別。

詩 43:3 說:"求你發出你的亮光和真實,好引導我,帶我到你的聖山,到你的居所。"我們要看 見真理,必須有神的光照。神用光照什麼呢?神用光照他的真實,這是非常要緊的。我們乃是借著神 的亮光,認識神的真實;真理不是借著講道來的,真理是借著神的光照來的。今天你問弟兄姊妹說: "你在基督裡死了沒有?"也許很多人都會說:"我已經死了,但是不知道為什麼在我身上不發生效 力!"這就是因為只聽見道理,沒有看見真理。誰若是看見了真實,誰就是得著了亮光。

每一個基督徒都是得著過光的人,最少在得救的時候曾經得著過一次。當你得救的時候,你看見了十字架,你不是盼望得救,不是盼望得著永生,乃是感謝讚美神,在基督身上都已經作成功了。你看見光照在實際上,你就信,你就成了基督徒。所有的基督徒都是看見光照在這個真實上,所有屬靈的經歷都是因為看見光照在真理上。

弟兄姊妹,當真理被傳開的時候,若沒有光照,就變作道理,當真理被傳開,有神的光照在上面

的時候,真理就變作啟示,得著啟示就是得著真理。得著道理的人,只是頭腦裡充滿了理想,增添了 知識,使自我更加膨脹;在教會裡製造嫉妒紛爭。唯有得著啟示的人,才得著實際,得著生命。所以, 主要的問題是有沒有啟示。當你得著啟示的時候,你就不再顧你自己的感覺,你就相信在神那裡的是 千真萬確的。我看見了神所已經作成的,我才會有真的經歷。

约 18:37 記載著當年主在彼拉多面前受審,彼拉多就對他說:"這樣,你是王嗎?"耶穌回答說: "你說我是王,我為此而生,也為此來到世間,特為給真理作見證;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。"今 天,人來到主面前,凡願意接受真理的就聽主的話,因為主的話就是真理,誰接受真理,誰就得以自 由。可惜,彼拉多這個人沒有虛心求教,他說了一句,"真理是什麼呢?"就跑開了。彼拉多說這話 的口氣,不是求教,乃是輕蔑。十九世紀德國的尼采(就是說上帝已經死了的那位),他認為人生的目 的在於擴張自我,他公開歌頌戰爭,就是他曾經說過:全本聖經的人物,他都不佩服,他只佩服彼拉 多;因為彼拉多敢於向真理挑戰說,什麼是真理呢?尼采就是這樣一個言語瘋顛,行動輕狂的人。他 所佩服的人,一定也是一個神經不正常的人,歷史告訴我們,在主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以後三年, 彼拉多畏罪自殺而死了。他面對著特為給真理作見證的耶穌,如果肯謙卑求教,耶穌就會像對待與主 同釘的那個強盜一樣,把真理必叫人得以自由指示他。但他輕視真理,放棄得到解答的機會,把一個 他查不出有什麼罪來的所謂犯人,釘死在十字架上,所以他得到了應得的下場。

林後 13:8 說:"我們凡事不能抵擋真理,只能扶助真理。""扶助"原文的意思是"為著、擁護"。 我們不能作任何事抵擋、違逆真理,只能為著、擁護真理。保羅在林前 13:6 論到愛時說:"愛是不喜 歡不義,只喜歡真理。"因為不義的總和乃是撒但魔鬼,真理的總和乃是神,乃是耶穌基督。愛既然 是神生命的彰顯,就不因撒但的不義而歡樂,卻是與神的真理、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歡樂。

弟兄姊妹,我們必須活在真理的光中,才能領受自由的福份,使我們的喜樂得以滿足。我們如果離開真理,立刻落在黑暗、痛苦、捆綁之中。1+2=3人也說是真理,但那不是我們聖經裡所啟示的真理。 我們必須牢記主的話: "我就是真理。"真理就是基督,真理就是主自己;因為所有的實際都在基督裡。

西 2:9 說: "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,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裡面。"神就是真理,耶穌基督就是真理的實際。我們信神,就是信真理,我們接受耶穌,就是接受真理。感謝讚美神,我們在基督耶穌裡就得以自由,也得了豐盛,所以正常的教會生活必是相愛在真理中,基督徒的愛必是在真理中的愛。在這一段裡,我們要看三件事。

1、認識真理之人都愛對這真理忠信的人(1節)

1 節: "作長老的寫信給蒙揀選的太太和她的兒女,就是我誠心所愛的;不但我愛,也是一切知道 真理之人所愛的。"

使徒約翰在主後 70 年,耶路撒冷被毀以前,他是當地教會的長老。根據教會的歷史,約翰從被放 逐到拔摩海島上回來以後,就留在以弗所,照顧小亞細亞的眾教會。寫約翰書信的時候,他是在以弗 所作長老的。這貳書該是在寫壹書之後,約在主後 95-98 年之間。作長老的約翰寫信的對像是一位蒙揀 選的姊妹和她的兒女,據說這位太太住在以弗所附近,她的姐妹住在以弗所,在她的所在地,有教會 在她家裡聚會。

"蒙揀選的",在舊約申 7:6-7 摩西在約旦河東曾將以色列眾人召了來,對他們說:"耶和華你神 從地上的萬民中揀選你,特作自己子民。耶和華專愛你們,揀選你們。"在新約彼前 1:2 說:"就是照 父神的先見被揀選,借著聖靈得成聖潔,以致順服耶穌基督,又蒙他血所灑的人。"

"誠心所愛的"的那個"誠心"與 1 節、2 節、3 節、4 節的"真理"在原文是一個詞;並且在誠心的前面還有一個介係詞 en(在裡或者在內)。所以這句話該是"在真理中所愛的"。活在基督裡的老約翰是在真理中愛他的受信者,並不是因她的出身、地位或其它的什麼原因而愛她。

"知道"的原文就是約壹 2:13 "認識那起初原有的"中的"認識" (ginosko),是主觀的知道,由經驗而知道的認識。這 "一切知道真理之人"該是指認識關於基督身位元、道成肉身真理之人。他們是有屬靈經歷的信徒,一切認識真理之人自然都愛對這真理忠信的人,所以他們也在真理中愛這個家庭教會裡愛主家庭的成員——約翰的受信者。

2、這真理存在我們裡面並永與我們同在(2節)

2 節: "爱你們是為真理的緣故,這真理存在我們裡面,也必永遠與我們同在。"

"為真理的緣故"這是指愛的動機說的,也就是指愛的出發點而言。普通人的愛多有動機不對, 源既混濁,何來清流呢?愛你們是為真理的緣故,這話實在寶貴,這是何等高尚的、真實的、無私的、 無人意的、從清潔的心裡流出主的愛來。惟有真理中的愛才是真愛,才是基督徒該有的愛。

這裡的"存"字與約壹 4:12: "我們若彼此相愛,神就住在我們裡面"的"住"在原文是一個詞。 含有持續不變的意思。這真理住在我們裡面而且必永遠與我們同在,因而我們的生活、動作、存留都 在於真理,為真理的愛就是在基督裡的愛,我們因信耶穌基督都是神的兒女;所以加 3:28 說: "並不 分猶太人、希利尼人,自主的、為奴的,或男或女,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。"基督耶穌 的愛為我們愛的源頭,在教會生活中,才有真實的彼此切實相愛。

3、在真理與愛中同在的恩典、憐憫與平安(3節)

3 節: "恩惠、憐憫、平安從父神和他兒子耶穌基督,在真理和愛心上必常與我們同在!" "恩惠"是以神的慈愛為發源,在基督耶穌裡賜給我們的。 "憐憫"是以神的性情為原動,太 9:13 主曾叫法利賽人去揣摩舊約聖經裡的一句話: "我喜愛憐恤,不喜愛祭祀。" "憐恤"是神為人作事, "祭祀"是人為神作事。神是喜歡給,不喜歡受的。這一個乃是主來到地上所宣告、所啟示給我們看 見的神。

"平安"是以神的心腸為憑藉,腓 4:9 說神是"賜平安的神",他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。約 14:27 主說,他是將自己的平安留下給我們。如果你仔細讀聖經,你會發現:主在地上的時候,除了把 平安留給我們,此外別無所留。這是因為人最大的問題就是缺少平安,主知道當我們在走十字架窄路 的時候,總是憂愁、膽怯;所以到了約 20:19-29 主耶穌從死裡復活以後,曾向門徒三次說:"願你們平 安。"這平安不但關係身體,更是關於心靈。就是彼前 3:21 所說的"在神面前有無虧的良心"。,我 們住在主裡面,心不自責,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了。

弟兄姊妹,當主降生在伯利恒的時候,路 2:14 記載了天使天兵一齊唱的新約時代第一首讚美詩: "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。在地上平安歸與他所喜悅的人。"這裡面有兩樣東西,就是榮耀與平安。 我們什麼時候把榮耀歸給神,神就什麼時候把平安歸給我們。我們這些人能榮耀神嗎?不能。羅 3:23 清楚地告訴我們說: "因為世人都犯了罪,虧缺了神的榮耀。"那怎麼辦呢?感謝神因著神的憐憫, 設立耶穌作挽回祭,憑著耶穌在十字架上流血捨命,如今我們卻蒙神的恩典,因基督耶穌的救贖,我 們才能得著神的平安,是主耶穌花了重大代價,為我們換來了平安。

弟兄姊妹,你看見嗎?恩惠、憐憫、平安的由來,是從父神和他兒子耶穌基督來的。主說"我就是真理",我們曾多次說過:聖經裡的真理不是思想、不是理論、不是道理、乃是一個人。所有新派的神學家,都以為他們找到了真理。他們實在是不認識真理。遲早在主的話語後面,你將看到一個人:真理就是主自己。你才看見福音的實際,你才找到了真理。

"愛"是指信徒借著接受並認識真理,在彼此相愛裡的彰顯。活在真理與愛中,這是約翰貳書認識基督的中心。在真理和愛中,恩惠、憐憫、平安必與我們同在,這不是盼望,乃是事實。我們在真理中行事為人,並且彼此相愛,就必享受在真理與愛中同在的恩典、憐憫與平安。因為在父神那裡有生命的源頭,我們在他的光中必得見光,好引導我們認識基督。

二、實行在真理中(4-6節)

摩西看見以色列人拜金牛犢,便發烈怒,把兩塊法版扔在山下摔碎了。到了第二天,他到營外的會幕那裡去,求問耶和華。出 33:18 摩西曾求神顯出榮耀給他看。出 33:20 神說:"你不能看見我的面,因為人見我的面不能存活。"結果因著神的憐憫,他只能看見神的背。出 34:6-7 耶和華在雲中降臨西乃山,在摩西面前宣告耶和華的名時說:"耶和華,耶和華,是有憐憫、有恩典的神,不輕易發怒,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。為千萬人存留慈愛,赦免罪孽、過犯和罪惡。"

到了新約,約1:17-18說: "律法本是借著摩西傳的,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。從來沒有人看見神,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。" 感謝神,因著他那豐盛的慈愛和誠實,把他的獨生子耶穌基督賜給了我們;生命在他裡頭,道路、真理都在他裡頭。當我們蒙神光照的時候,聖靈就把我們帶到那屬靈的實際裡去。

弟兄姊妹,我們必須知道,一面有真理的靈——保惠師就是真理的靈;一面有聖經——真理的話, 說出真理的實際,就是神在基督裡已經作成的事。聖經把這些真理的事說出來,我們蒙神光照,相信 這真理的話,聖靈就把我們帶進真理裡面去,主耶穌就是真理的實際。所以你不能把聖經當作物理、 化學來讀,不是頭腦好的人能讀聖經,不是有文化、懂原文的人才能明白聖經,真理的話需要真理的 靈,人的頭腦是沒有用的。

今天我們因信都得著了基督的生命,我們怎麼能夠在生命裡長大呢?因為基督是我們的生命,如

果我們除去捆綁,得以自由,順著這個生命往前走的話,我們就開始長大起來了,所以我們必須實行 在真理中。

現在該是"銀燭秋光冷畫屏,輕羅小扇捕流螢"的季節。流螢就是螢火蟲,它具有發光器生在腹部,發光的機理是由於呼吸的時候,使稱為"螢火素"的發光物質氧化所致。弟兄姊妹,你能從螢火蟲身上看見神創造的奇妙和生命發光的實際嗎?螢火蟲有螢火蟲的生命,只要他能正常的呼吸、飛翔在有氧氣的空氣中,就自然發光,不需要它作什麼努力。

今天有些人在努力作基督徒,以為外面要有多少的規條才可以,這是極大的誤會。因為律法、規條只是叫人知罪。其實你只要裡頭有生命,那個生命就會發出光來。太 5:14 主說: "你們是世上的光。" 這不需要加上人的努力,只要你把燈點著,不放在鬥底下,而是放在燈檯上,就照亮一家的人。這就 叫實行在真理中。

約 6:32 耶穌說:"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:那從天上來的糧不是摩西賜給你們的,乃是我父將天上來的真糧賜給你們。"當時的人聽不懂這話,現在的人也不明白。所以約 6:35-36 耶穌說:"我就是生命的糧。到我這裡來的,必定不餓;信我的,永遠不渴。只是我對你們說過,你們已經看見我,還是不信。"這"不信"二字也不知道使多少人站在真理的外面,失去了自由。

傳 6:7 說:"人的勞碌都為口腹,心裡卻不知足。"今天人的勞碌有什麼益處呢?不知足就是沒有平安;我們的追求常是吃喝玩樂,我們的目的常是吃餅得飽;但事實上我們是在那裡捕風捉影。福音書裡五餅二魚的真正意義,就是告訴我們只有主是真正的糧。多少時候,當我們忙忙碌碌地吃喝過去,心裡卻不知足,只有來到主的面前才有真正的滿足。人為口腹勞碌一生,只累得筋疲力盡。世界上的有識之士尚且能得出一個結論:人生如夢,為歡幾何?譬如朝露,轉眼成空。可我們呢?

當你從整個人生經過的時候,也許你會覺得餅是最實在的東西,結果你就作了餅的奴隸;但這些不過是影子而已。遲早我們要看見只有主是我們真正的滿足,我盼望年輕的弟兄姊妹能早一點看見真理,追求那一個實際,從而得著釋放,得著自由。不錯,我們在世界上需要生活,人類最大的問題就是吃飯問題,現在的年輕人比以前的年輕人厲害得多了。為了吃喝玩樂,貪享安逸,他們有自己的理想、計畫,絞盡腦汁要賺很多的錢,甚至會為此不擇手段、挺而走險,可以說是機關算盡。這就叫我們看見吃餅得飽是很實在的東西,沒有一樣比柴、米、油、鹽、醬、醋、茶更實際了。

但是,弟兄姊妹主告訴我們這些都是影子,並且人生就是一連串的希望,加上一連串的失望。主 是真理,主也是真糧。只有接受真糧,我們的生命才能成長;只有實行在真理中,我們才能被模成神 兒子的形像。在這一段裡,我們要看三件事。

1、在真理中行事為人(4節)

4 節:"我見你的兒女,有照我們從父所受之命令遵行真理的,就甚歡喜。"

這裡的"命令"與約 12:50 主說的"他(父神)的命令就是永生"的"命令"和約 13:34 主說的"我 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,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"的"命令"在原文是一個詞。"遵行"與弗 5:8"行事為 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"的"行事為人"在原文是一個詞。在"真理"的前面原文還有一個介條詞 en(在 裡或者在內)。所以"遵行真理"照原文該是"在真理中行事為人",這"真理"是指屬靈的實際,特 別是關於基督的身位。

弟兄姊妹,真理是有排他性的。當主耶穌登山變像的時候,太 17:5 神說:"這是我的愛子,我所喜悅的,你們要聽他。"神是叫門徒"不見一人,只見耶穌",神要門徒只聽耶穌。約 5:23 主說:神是"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樣。不尊敬子的,就是不尊敬差子來的父"。父命令我們要在真理中行事為人,使我們照著父所喜悅的尊敬子。

關於基督身位的真理,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,乃是約翰修補職事的基本中心。當他看到對這 真理忠信的信徒的兒女中,有人在真理中行事為人就大大地歡喜。在這裡,我想到提後 1:5 的話,當保 羅寫信給提摩太的時候說:"想到你心裡無偽之信,這信是先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尼基心裡的, 我深信也在你的心裡。"約翰的受信者,這位蒙揀選的太太的兒女,正像提摩太在家庭裡受了外祖母 和母親的良好見證影響一樣;在這母親心裡的無偽之信,也在他兒女的心裡。如果這位太太不實行在 真理中,他的兒女又將如何呢?

在我們中間,有不少人是信主多年的,讓我們頂直地問你一句話,你的家人、兒女、子侄都信主 了沒有呢?若是信了,那就要問:其中有沒有照我們從父所受之命令遵行真理的呢?

弟兄姊妹,我們不要說他們心太硬,不要怪他們愛世界,如果我們自己雖然是有神的信仰,過的 卻是無神的生活;如果我們的燈不用,放在鬥底下,已經是奄奄一息了,還怎麼去照亮一家的人呢? 我們都應該俯伏在父的面前,讓真光照耀,叫我們認識基督、認識真理,把起初的信與愛,再如火挑 旺起來,照我們從父所受之命令,在真理中行事為人。

從前,北方有個老人中年喪妻,他把精力、情感完全放在兒子身上,在奉養父母的事上,反而態度冷漠。好不容易把兒子拉扯大,並且給兒子操辦了婚事,婚後還生了個兒子,也可算得上是萬事大吉了。後來他老了,兒子看他沒什麼用處了,就安排他一個人住在場院的窩棚裡去看場。北方的氣候,冬天是很冷的,老人凍得吃不消了,就來找兒子要點禦寒的東西。他兒子就叫自己的兒子到馬圈去拿一件馬衣來給他的父親。(馬衣:這是北方披在馬身上,為了給馬禦寒用的東西,有點像是把一條棉被搭在馬的身上。)等一會兒,他的兒子拿來半件馬衣,是剛剛剪過的。他問自己的兒子: "為什麼把馬衣剪開,只拿來一半呢?"他自己的兒子回答說: "我把另一半留起來了,等你老了,你來問我要禦寒的東西時,我好給你呀!"

弟兄姊妹,你看見嗎?這就叫作潛移默化。年輕的弟兄姊妹,現在你們在你們幼小兒女的那一張 白紙上面,究竟都畫了些什麼呢?

2、在真理中彼此相愛(5節)

5 節:"太太啊,我現在勸你,我們大家要彼此相愛。這並不是我寫一條新命令給你,乃是我們從 起初所受的命令。"

這裡的"勸"與腓 4:3 "我也求你這真實同負一軛的,幫助這兩個女人"的"求"和約壹 5:16 "我

不說當為這罪祈求"的"祈求"在原文是一個詞。年老的約翰對這位太太講話的口氣,正像聖靈帶動保羅對腓利門講話一樣。腓利門書 8-9 節保羅說:"我雖然靠著基督能放膽吩咐你合宜的事,然而像我這有年紀的保羅,現在又是為基督耶穌被囚的,寧可憑著愛心求你。"這一個"求"字說明使徒們自己是實行在真理中,學了主的柔和、謙卑。多少時候,這樣求的勸,比吩咐更能夠感動聽的人。

彼此相愛,並不是約翰提出的倡議,乃是起初所受的命令,是指約 13:34 子所賜的命令要我們彼此相愛。父命令我們要在真理中行事為人,以尊敬子;子命令我們要彼此相愛,以彰顯他。命令雖是起初的,愛卻是永恆的,愛的能力與果效永遠是新的,我們大家要彼此相愛。

3、在真理中遵命而行(6節)

6 節: "我們若照他的命令列,這就是愛。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當行的,就是這命令。"

這裡的"當行的"在原文的意思該是"要行在愛中"。這就是說,我們要照他的命令列,這就是愛;你們要行在愛中,這就是命令,正如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的。遵命是愛神的標誌,愛神的不能不遵 行神的命令。同蒙揀選的弟兄姊妹,我們必須在真理中遵命而行,彼此相愛是我們從起初所聽見、所 領受的命令。

約13:34-35 主對門徒說的話夠清楚,主不但賜給我們一條新命令,叫我們彼此相愛,並且還說出了愛的標準,就是"我怎樣愛你們,你們也要怎樣相愛"。這樣愛的結果,主說是叫"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"。主命令我們要彼此相愛,以彰顯他。我們知道在主賜給我們這條新命令之前,他作了一件事,給我們作了榜樣,叫我們照著主向我們所作的去作,那就是洗腳。約13:1 說,主 "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,就愛他們到底"。第5節就說主用水洗門徒的腳。可見主耶穌洗腳的動機不是因為門徒有罪,乃是關乎門徒生命新鮮的問題。洗腳是主愛到底的表示,是主愛到底的工作。

在小亞細亞一帶地方的人所穿的鞋子,有點像上海夏天赤腳穿的透空涼鞋。所以他們外出走路, 腳就免不了沾上塵土,回家時就得洗腳。認識神的人都知道基督徒是不可以犯罪的,但是也都承認基 督徒走在世界上是沒有法子叫他的腳不碰著地的,當我們還沒有走在新耶路撒冷那好像明透的玻璃的 精金街道上時,我們無論多麼小心,我們的腳總是會沾染塵土的。因著這個緣故,我們屬靈的情形就 變得暗淡、不新鮮了。為此,我們需要洗腳,好讓屬靈的情形得以恢復過來。主替門徒洗完了腳以後, 又問他們說:"我向你們所作的,你們明白嗎?"今天這個問題也在問我們。

主給門徒作了榜樣,叫他們照著作,就命令說,你們也當彼此洗腳,最後才賜給門徒這條新命令: "彼此相愛。"叫他們在基督的愛裡彼此相愛。這是教會繼續要作的,這是我們彼此要作的。主要我們在教會裡彼此供應生命,以彰顯主,主要我們在世界上保持生命新鮮,以彰顯主,所以我們要明白 洗腳與彼此相愛的關係,我們都要在真理中遵命而行,活在真理與愛中。

三、交接在真理中(7-13節)

徒 2:42 告訴我們,五旬節聖靈降臨,使徒們大得能力,作主的見證,那一天,門徒約添了三千人

"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訓,彼此交接、擘餅、祈禱。"這是教會的正常生活。

"交接"就是"交通",就是約壹 1:3 的"相交"。約翰說: "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給你們, 使你們與我們相交。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。"信徒相交是在靈裡、愛裡、基督裡的 相交。不是世俗上的社交,乃是生命裡的相交;除了交接在真理中,此外都是交而不通的。在這一段 裡,我們要看三件事。

1、不受那迷惑人、敵基督者的影響(7-8節)

7 節:"因為世上有許多迷惑人的出來,他們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,這就是那迷惑人、敵 基督的。"

"迷惑人的"原文的意思是"騙子",含有假冒偽劣的味道。提前4:1 聖靈明說: "在後來的時候,必有人離棄真道,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鬼魔的道理。"到了約翰書信,特別把迷惑人和敵基督的連在一起。"敵基督的"這個詞的原文,在全新約裡,只用過五次,是約翰書信裡所專用的,它與太24:24和可13:22 主說的"假基督"不同,假基督是用欺騙的方法裝作是基督,而敵基督者的標誌是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。

8 節: "你們要小心,不要失去我們所作的工,乃要得著滿足的賞賜。"

"你們"原文是"自己"。"小心"與太 6:6 的"察看"在原文是一個詞。這就是說,自己要小心察看、謹慎警醒,力防迷惑人、敵基督者的危害。"失去"原文還含有毀壞的意思。"我們所作的工"是指使徒所已經作成的,就是使徒所供應並分賜給信徒關於基督之真理的事。約翰提醒信徒要謹慎自己,小心察看,免得受到異端的影響,失去、毀壞了使徒所已經作到信徒裡面關於基督身位寶貴真理的事。"得著"原文還含有享受的意思。林前 3:14 給我們一個得賞賜的原則:"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,他就要得賞賜。"怎麼能存得住呢?就是啟 3:11 的啟示:"你要持守你所有的。"得著滿足的賞賜的秘訣,就是在真理中站得穩、立得定,持守使徒所供應給信徒,關於基督身位的事,不受那迷惑人、敵基督者的影響。

2、不與那越過基督的教訓者交接(9-11節)

9 節: "凡越過基督的教訓不常守著的,就沒有神;常守這教訓的,就有父又有子。"

這"基督的教訓"不是指基督所教導的教訓,乃是指關於基督的教訓。特別是關於耶穌基督是成 了肉身來的之真理。那些迷惑人、敵基督者越過了耶穌基督是道成肉身的教訓,因而否認了基督的神 格,結果就無法在救恩和生命裡得著神。

"不常守著的"就是不留在基督的教訓裡,不活在真理中,這種人理所當然地 "就沒有神"。反 過來說,這些常守這教訓的,就是常留在基督的教訓裡,活在真理中的人,由於住在道成肉身的耶穌 基督裡面,有子在他的救贖裡和父在他的生命裡,理所當然地 "就有父又有子"。

10 節: "若有人到你們那裡,不是傳這教訓,不要接他到家裡,也不要問他的安。"

這裡的"傳"與徒 5:16 的"帶著"在原文是一個詞。"這教訓"仍是指 9 節關於耶穌基督是道成肉身的真理教訓。多 1:8 的"樂意接待遠人"是設立長老的條件之一,提前 3:2 的"樂意接待遠人"是作教會監督的條件之一,來 13:2 還提醒信徒"不可忘記用愛心接待客旅","接待客旅"是信徒的善行。羅 12:13 保羅也說:"客要一味地款待。"這就是說款待客人要追尋機會。因為這是神聖生命的交通,使主生命的恩典能隨物質的分享,在基督身體的肢體中間得以流通、供應,但接待遠人必須要有分辨,不能盲目地接待,不能糊塗地熱心,不能容忍那些自吹自擂、居心叵測的冒牌貨招搖過市,他們說自己是某名人的親屬,是某教會的骨幹,更不能聽任那些自賣自誇的偽裝成羊的敵基督者招搖撞騙,胡說什麼自己是神的僕人、神的使女,是遊行傳道人。

弟兄姊妹,若有人到你們那裡,不是聽他的自我介紹,乃是看他帶著什麼教訓。如果他所傳的不 是關於基督的正統教訓,而是否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,這樣的人我們必須棄絕,決不要接他到 家裡。這樣,不但我們自己不與他有接觸,也使在基督裡的弟兄姊妹不會與他有接觸,因為這種迷惑 人、敵基督者所傳的異端,對神是褻瀆的;並且像大麻瘋一樣能傳染人。"不要問他的安"就是不向 他說請安的話。這裡的"安"字與 4 節的"歡喜"在原文是一個詞。傳異端的人不配接受在真理中的 歡喜。

11 節: "因為問他安的,就在他的惡行上有份。"

因為向他說請安的話的人,就有份於他邪惡的行為。在這裡或許有的弟兄姊妹要說了,如果把這些迷惑人的接到家裡,那是在他的惡行上有份,至於向他們說句請安的話,那不過是人際間的禮貌啊,總得敷衍、應付一下吧,別讓人家太難堪嘛。不!聖經很清楚地說: "不要。"因為你若問他的安,就有助於他工作的進行,就是在他的惡行上有份,在不明真相的信徒眼中,就以為你也讃成他所傳的異端,可能會因此跌倒或因此受他的迷惑。我們對這些迷惑人、敵基督者的態度非常明確:不接待、不問安、不在他的惡行上有份。

3、交接在真理中喜樂才得以滿足(12-13節)

12 節:"我還有許多事要寫給你們,卻不願意用紙墨寫出來,但盼望到你們那裡,與你們當面談 論,使你們的喜樂滿足。"

弟兄姊妹,我們只有交接在真理中,我們的喜樂才得以滿足。(本節末了的一個"你們"原文作"我們"。)老約翰在書信的末了,表達他渴望與教會的肢體有更深、更豐富的交通,從而有滿足的喜樂。 只要我們活在真理與愛中,就會享受約 15:11 主的應許,就是主說: "叫我的喜樂存在你們的心裡,並 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"

13 節:"你那蒙揀選之姐妹的兒女都問你安。"

地上的骨肉之親也在同蒙揀選的生命裡相交,這說明交接在真理中的重要,在基督裡的愛勝過人 間的親情。

感謝神,帶領我們讀完了約翰貳書,約翰說他還有許多要寫的事,盼望能當面談論。這使我們感 到他言猶末了、意猶未盡,但我們實在為此感謝神,聖靈沒有帶領他寫下去,叫我們今天只見基督, 不見其它,認識到認識基督、活在真理與愛中的意義和重要性。

我們在世上走的時間一長,往往就忽略了真理或者離棄了愛心。箴 23:23 說:"你當買真理。"忽 略真理的,務要出代價買真理。愛心冷淡的,總要用祭壇的火,把起初的愛挑旺起來。我們深信:恩 惠、憐憫、平安從父神和他兒子耶穌基督在真理和愛心上,必常與我們同在。